

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先后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2022 年 5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在 2022 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授信申请提供担保，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其中为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70% 以上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预计为人民币 2.5 亿元，为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70% 以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预计为人民币 2 亿元，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近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乐从支行（以下简称“工行乐从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工行乐从支行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维杰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杰汽车”）所享有的主债权在人民币 6,700 万元的最高余额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三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本次担保金额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广东维杰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 2、成立时间：2016 年 12 月 26 日
- 3、住所：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三洲工业区兴创路 36 号之一
- 4、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5、法定代表人：杨朝兵

6、注册资本：7000 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汽车配件、汽车用品、饰品、五金制品、有色金属制品、塑料制品；汽车配件技术研发及售后服务；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维杰汽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维杰汽车 100%股权

10、主要财务数据（合并口径）：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维杰汽车的总资产 40,605.46 万元，净资产为 7,942.21 万元，负债总额 32,663.25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5101.37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32,171.59 万元）。2020 年度，维杰汽车营业收入为 31,778.74 万元，净利润为 307.22 万元人民币。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维杰汽车的总资产 48,321.20 万元，净资产为 13,887.67 万元，负债总额 34,433.52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8,246.43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33,339.10 万元）。2021 年度，维杰汽车营业收入为 42,015.34 万元，净利润为 2,248.82 万元人民币。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乐从支行。

2、保证人：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债务人：广东维杰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4、保证的最高额度及保证方式：人民币 6,7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贵金属租赁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赁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赁合同出租人根据主合同约定形式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事项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6、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4.5 亿元，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6,7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42%。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17 日